

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TH20KR-355S
产品名称: 安全存储柜
系列型号: 见下页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委托单位: 山东鼎昌洁净工程设备有限公司
签发日期: 2020-11-25

深圳市天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地址: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硅谷动力智能终端产业园 A3 栋 4 楼 B

电话: (0755)86615100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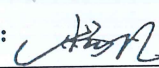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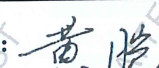
传真: (0755)86615105

网址: www.tianhaitest.com

邮箱: th@tianhaitest.com



检测报告

产品名称	安全存储柜		商标	BIOBASE
系列型号	CSC-4Y(B)(R)、CSC-12Y(B)(R)、CSC-22Y(B)(R)、CSC-30Y(B)(R)、CSC-45Y(B)(R)、CSC-60Y(B)(R)、CSC-90Y(B)(R)、CSC-1840B、CSC-1840Y、CSC-12D、CSC-22D、CSC-30D、CSC-45D、CSC-60D、CSC-90D、CSC-01Q、CSC-02Q、CSC-03Q			
样品规格	/			
检测类别	委托检测	样品数量	1台	
到样日期	2020年11月17日	样品状态	样品完好	
检测日期	2020年11月18日至2020年11月25日			
委托单位	山东鼎昌洁净工程设备有限公司			
委托单位地址	山东省济南市章丘区双山街道经十东路6667博科生物产业园办公楼2楼201			
生产单位	山东鼎昌洁净工程设备有限公司			
生产单位地址	山东省济南市章丘区双山街道经十东路6667博科生物产业园办公楼2楼201			
检测项目	请参见以下详细试测内容			
检测依据	日本工业标准 JIS (S 1037-2013)			
检测结论	样品经检测, 所检测项目的结果符合标准要求。			
报告有效期	2020年11月26日至2021年11月25日			
备注				
主检: 王松	签名: 	2020年11月26日		
审核: 杨凡	签名: 	2020年11月26日		
批准: 黄恺	签名: 	2020年11月26日		



检测报告

序号	试测项目名称	实测要求	测试结果	备注
1	1.5 个小时 防火试测	贮存易燃品、毒害品类； 加热实测过程中，内部温度 不高于 50℃；柜内易燃品、 毒害品盛液容器或器皿表面 无裂痕、无泄漏，完好无损。	在 90min 耐火实测过程中， 贮存易燃品和毒害品的安全 柜最高温度为 45.6℃， 柜内易燃品、毒害品盛液容 器或器皿表面无裂痕、无泄 漏，完好无损。	合格



测试仪器

名称	型号规格	编号	测量范围	准确度
耐火炉	101A-3	30394/TH10002	50-1000 °C	±2°C
秒表	PC396	THS025	0 - 24h day	±5.0s/d
--	--	--	--	--
--	--	--	--	--
--	--	--	--	--
--	--	--	--	--



样品图片





报 告 声 明

- 1、报告无本司“检测报告专用章”无效。
- 2、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本司“检测报告专用章”无效。
- 3、报告无主检人、审核人和批准人签章无效。
- 4、报告涂改无效。
- 5、对监督类检测结果有异议的，可以自收到检测结果之日起十五日内，向下达该监督抽查任务的行政管理部门提出书面复检申请，对监督类以外的委托检测结果有异议的向本司（电话：0755-86615100、传真：0755-86615105、电子邮箱：ea@tianhaitest.com）提出。逾期未提出异议的，视为承认检测结果。
- 6、对客户送样的委托检测仪对来样负责。
- 7、若无特别说明，委托单位、生产单位及样品的相关信息未经本司确认。
- 8、本报告不作任何法律纠纷判断。
- 9、本报告中的数据结果仅供科研、教学、企业内部质量控制、企业产品研发等目的用。
- 10、报告中“判定”为“P”表示检测结论“合格”；“F”表示检测结论“不合格”；“N/A”表示该条款不适用或不进行；N.T 未检测。